



學 生 國 學 叢 書

曹 秋 公 年 傳

計 頌 民 選 註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Student's Chinese Classics Series
SELECTIONS FROM KUN-YANG

With Introduction and Notes

By

CHI SHIH MING

Edited by

Y. W. WONG AND KING CHU, M. A.

1st ed., Aug., 1926

Price: \$0.70, postage extra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五年八月初版

（學生國學叢書）
春秋公羊傳（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柒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選註者計碩民

本叢書編輯主幹

王岫 經農 廬

發行者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上海棋盤街中市

分售處商務印書館分館

北京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龍江
濟南 太原 開封 西安 南京 杭州
濟南 太原 開封 西安 南京 杭州
蘭谿 安慶 蕪湖 南昌 九江 漢口
長沙 常德 衡州 成都 重慶 廈門
福州 廣州 潮州 香港 梧州 雲南
貴陽 張家口 新嘉坡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緒言

春秋非史書也。史書之職，在紀載往迹，胥符其真，並窺因果，明其所以。而春秋非其倫也。孟子曰：

世衰道微，邪說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懼，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

可見春秋之作，原於邪說暴行之橫肆。彼將息邪說，禁暴行，不得不有所以制之；制之以空言，不如以實事爲之尺度，更顯著而可辨。是則春秋者，孔子將以定名分、制法度之工具也。莊子天下篇有云：

春秋以道名分。

亦卽此意。誠以不作如是觀，而止認爲史書者，則零散疏簡，故違其真，雖在大愚，

猶不欲爲之也。

若我人既認春秋之用同於工具，即不得不認其含有所謂『微言大義』者在；諸國之實事，特其骸骨已耳。

據漢書藝文志，傳春秋者五家：左氏、公羊氏、穀梁氏、鄒氏、夾氏。『鄒氏無師，夾氏未有書。』此外三家，左氏『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明夫子不以空言說經也。』公羊、穀梁則以口說傳授。

藝文志記公羊傳十一卷。班固自注曰：『公羊子，齊人。』顏師古注曰：『名高。』唐徐彥疏引戴宏序曰：『子夏傳與公羊高，高傳與其子平，平傳與其子地，地傳與其子敢，敢傳與其子壽。至漢景帝時，壽乃與齊人胡毋子都著於竹帛。』此公羊傳之歷史也。

西漢儒者治春秋，專主公羊，尊信誦習，立於學官。穀梁之立稍後。左氏第行於民間，雖有修習者，而勢力甚微。及劉歆欲以與古文尙書、逸禮、毛詩等並立於

學官，遂開我國學術史上經今古文之論戰，卒未得立。至東漢建武時，左氏傳始立於學官。旋遭今文家論議，復廢。然其後諸家辨難，主題幾全移於左氏；而崇信古文者漸多，名家輩出。以迄東晉元帝時，左氏設立博士，則公羊、穀梁已寢衰矣。

清世嘉道以後，學術界有極可注意之現象焉，則衰微已久之西漢今文學復見興盛是也。迄於其季，益復大熾。是固由於學者求誠溯古之篤嗜，而時世衰亂，亦不能無繫。彼學者滿懷憂憤，殆無不以爲與孔子同其遭值，觀公羊之說，正饜救世之熱誠，則翕然宗之矣。公羊者，不啻今文學之樞極也。其集今文說之大成，爲系統之撰述者，則有康有爲纂新學僞經考。大旨以爲所謂古文，悉出劉歆僞造，或以意竄亂，故事諸端，亦其假託，其意則在佐王莽篡漢。其論左氏，則與同派健者崔適同。漢志有新國語五十四篇，爲左氏國語之真，劉歆取其有關春秋者，改爲春秋左氏傳，餘爲今之國語。我人試比觀二書，彼此詳略互異，瓜分之迹顯然，則康、崔之說殆可信也。

夫言學而存門戶之見，則難得其會通。故今古文者，均非我所宜阿。顧行道探徑，我人從習其徑者，殆無疑義。今既認春秋非史書，則欲知春秋，自當求諸傳其義而較精之公羊。——須附識者，我人於此，於春秋之態度、之命意，未嘗有所可否，不過曰求知春秋之所以爲春秋耳。

公羊之義，首重三科：一曰張三世，二曰存三統，三曰異內外。

張三世者，春秋分十二世爲三等，有見三世，有聞四世，有傳聞五世。哀、定、昭三公之事，孔子之所見也。襄、成、宣、文四公之事，孔子之所聞也。僖、閔、莊、桓、隱五公之事，孔子之所傳聞也。於所見微其詞，於所聞痛其禍，於所傳聞殺其恩。書法詳略各異。若大夫卒於所見之世，則有罪無罪皆日錄之。『丙申，季孫隱如卒』是也。於所聞之世，則無罪者日錄，有罪者不日，略之。『叔孫得臣卒』是也。於所傳聞之世，則有罪無罪皆不日，略之也。『公子益師，無駭卒』是也。

存三統者，紂夏存周，以春秋當新王。以爲孔子制春秋之義，見諸行事，垂訓

方來，雖祖述憲章，上循堯舜文、武之道，而改法創治，不襲虞夏商周之迹，故以南面之權託之於魯。古制：王者興，當封前二代子孫以大國，爲二王後，並當代之王爲三王。又推前五代爲五帝，封其後以小國。又推其前爲九皇，封其後爲附庸。又其前爲民殷，周以上皆然。然則有繼周而王者，當封殷，周爲二王後，繼夏而號禹曰帝，封其後以小國，以存三王之統。此存三統之誼也。

異內外者，內其國而外諸夏，內諸夏而外夷狄，書法詳於內而略於外，以見王化自近及遠之誼。且所謂內外，又非一定不易者也。韓愈曰：『諸侯用夷禮則夷之，進於中國則中國之。』設七等進退以示褒貶，予奪之誼。公羊莊十三年傳曰：『州不若國，國不若氏，氏不若人，人不若名，名不若字，字不若子。』疏云：『言荆不如言楚，言楚不如言潞氏，甲氏，言潞氏，甲氏，不如言楚人，言楚人不如言介葛盧，言介葛盧不如言邾婁儀父，言邾婁儀父不如言楚子，吳子。』同一吳也，定四年傳稱子，吳入楚傳則不稱子。同晉楚也，城濮之戰則予晉，邲之戰則予楚。進

退無常，外內亦無常，可見春秋微言所在，卽大義所在也。

如上所述，幽隱可異，同於射覆。特我人欲知古人之別有會心，主觀論世，據懷箸作，乃出此途，則不能不一究之也。又有宜知者，則公羊所據經文，亦仍其脫落可疑之迹也。如桓十四年經云：『夏五，鄭伯使其弟語來盟。』傳云：『夏五』者何？無聞焉爾。此明是『夏五月』也。莊二十四年經云：『赤歸於曹郭公。』傳云：『赤者何？曹無赤者，蓋郭公也。』此明是『郭公赤歸於曹也。』此外經文有脫有衍，公羊則彊爲解釋，或置之不解，例亦不尠。此當由古人尊崇經文，信守傳說，故偶有疑譌，亦不敢輒爲改定也。

我人於公羊更有可注意者，則其辨析詞性，深究語句之締構，不啻語言學、文法學之箸作也。如僖十六年經云：『春，王正月，戊申朔，實石於宋。』五。是月，六鷁退飛過宋都。傳云：『曷爲先言「實」而後言「石」？實石記聞，聞其碩然，視之則「石」，察之則「五」。是月』者何？僅逮是月也。……曷爲先言「六」而後言

「鷓」六鷓退飛，記見也。視之則「六」，察之則「鷓」，徐而察之則「退飛」。卽此一例，已足引起我人甚深之趣味矣。

公羊全書，都四萬餘言。茲刪其重複者，——有雖重複而事頗重要，誼有微異者，則仍存之。——淫亂者，符瑞災異涉於迷信者，詞指晦澀而無意誼者，十之三四，而加句讀焉。東漢何休之注，唐徐彥之疏，於是書奧旨雖多發明，而不免有冗沓謬妄之處。茲於何、徐二家之說，錄其精當者而汰其乖舛者，兼采衆說，以補其所不及。務使學者一目而得其解，通其誼，不致迷惑於注釋之文，反不得書中之旨趣，此則點注者之微意也。

學生國學叢書編例

一、中學以上國文功課，重在課外閱讀，自力攻求，教師則爲之指導焉耳。惟重篇巨帙，釋解紛繁，得失互見，將使學生披沙而得金，貫散以成統，殊非時力所許。是有需乎經過整理之書篇矣。本館鑒此，遂有學生國學叢書之輯。

一、本叢書所收，均重要著作。略舉大凡：經部如詩、禮、春秋、史部如史、漢、五代、子部如莊、孟、荀、韓，並皆刊入；文辭則上溯漢、魏，下迄近代，詩歌則陶、謝、李、杜，均有單本，詞則多采五代、北宋，曲則擷取元、明大家，傳奇、小說，亦選其英。

一、諸書選輯各篇，以足以表見其書，其作家之思想精神，文學技術者爲準。其無關宏旨者，概從刪削。所選之篇類，不省節，以免割裂之病。

一、諸書均爲分段落，作句讀，以便省覽。

- 一、諸書均有注釋。古籍異釋紛如，則采其較長者。注釋刊載每頁之末，按檢至便。
- 一、諸書較爲罕見之字，均注音切，並附注音字母，以便諷誦。
- 一、諸書卷首，均有新序，述作者生平、本書概要，凡所以示學生研究門徑者，不厭其詳。

一、編者識力有限，固陋在所難免。當世學人寵而教之，無不樂承。

目錄

隱公	一
桓公	二三
莊公	四四
閔公	八四
僖公	八九
文公	一二四
宣公	一三九
成公	一五九
襄公	一七一

昭公……………一八九

定公……………二一〇

哀公……………二一九

隱公

元年，春，王正月。

元年者何？君之始年也。春者何？歲之始也。王者孰謂？謂文王也。○曷爲先言王而後言正月？王正月也。何言乎王正月大一統也。○

公何以不言卽位？成公意也。何成乎公之意？公將平國而反之桓。○曷爲反之桓？桓幼而貴，隱長而卑，其爲尊卑也微，國人莫知，○隱長而賢，諸大夫拔隱而

○解詁曰：『文王，周始受命之王。』

○解詁曰：『統者，始也；總繫之辭。夫王者始受命，改制布政施

教於天下，自公侯至於庶人，自山川至於草木昆蟲，莫不一一繫於正月，故云政教之始。』

○解詁

曰：『平，治也。反，還之。』

○解詁曰：『莫知者，言惠公不早分別也。』孔廣森曰：『左傳曰：「惠公元妃

孟子卒，繼室以聲子，生隱公。宋武公生仲子。仲子生而有文在其手，曰爲魯夫人，生桓公。」蓋聲

子以繼室稱夫人，仲子再娶亦稱夫人，並妃二適，故國人疑於其尊卑矣。』

立之，隱於是焉而辭立，則未知桓之將必得立。○且如桓立，則恐諸大夫之不能相幼君也。故凡隱之立，爲桓立也。隱長又賢，何以不宜立？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桓何以貴？母貴也。○母貴則子何以貴？子以母貴。○母以子貴。○

三月，公及邾婁儀父盟於昧。

及者何與也。○會及暨皆與也。曷爲或言會，或言及，或言暨？會猶最也。○及

○解詁曰：「是時公子非一。」

○解詁曰：「適謂適夫人之子，尊無與敵，故以齒。子謂左右媵及姪

娣之子，位有貴賤，又防其同時而生，故以貴也。」

○孔廣森曰：「隱母本以媵至，桓母本以夫人禮

至。」

○解詁曰：「以母秩次立也。」

○解詁曰：「禮妾子立則母得爲夫人。」

曰公與邾婁盟也。」

○解詁曰：「最，聚也。直自若平時聚會，無他深淺意也。」

○孔廣森曰：「小爾雅曰：『最，叢也。』管子曰：『冬收五藏最萬物。』樂記：『會以聚衆。』注云：『聚或爲最。』徐廣解史記：

以爲最亦古之聚字。」

猶汲汲也。暨猶暨暨也。①及，我欲之暨，不得已也。②

儀父者何？邾婁之君也。何以名？字也。曷爲稱字？褻之也。曷爲褻之？爲其與公盟也。③與公盟者衆矣，曷爲獨褻乎此？因其可褻而褻之。此其爲可褻奈何？漸進也。④

昧者何地期也。⑤

①孔廣森曰：『及之爲言，恐弗及也。汲汲者，急辭。暨暨者，重難之辭。玉藻曰：「戎容暨暨」是也。』

②解詁曰：『舉及暨者，明當隨意善惡而原之。欲之者，善重惡深，不得已者，善輕惡淺。』孔廣森曰：『左傳謂：「公攝位而欲求好於邾」，則是盟我欲之，故從及文也。』③解詁曰：『爲其始與公盟，盟者，

殺牲歃血，詛命相誓以明約束也。』④春秋繁露曰：『氏不若人，人不若名，名不若字，凡四等命附庸。字者方三十里，名者方二十里，人氏者方五十里。邾婁於桓之篇稱人，傳曰：「夷狄之。」於此稱字，

傳曰：「褻之。」進退相較，明儀父本在名等，春秋字之，若加封使從三十里國也。然非有所因，則褻文爲空設。其後儀父至莊公之世，實得王命爲諸侯，故因其有將進之漸而褻之。』⑤孔廣森曰：『兩君相見所期地也。』

夏，五月，鄭伯克段於鄆。

克之者何？○殺之也。殺之則曷爲謂之克？大鄭伯之惡也。○曷爲大鄭伯之惡？母欲立之，已殺之，如勿與而已矣。○

段者何？鄭伯之弟也。何以不稱弟當國也？○其地何當國也？齊人殺無知，何以不地在內也。在內，雖當國不地也。不當國，雖在外，亦不地也。○

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

○孔廣森曰：「加「之」者，經有不克弗克諸文，嫌通爲克字詁訓，故問「克之者何」，明獨施於此。」

○穀梁傳曰：「甚鄭伯之處，心積慮成於殺也。」○解詁曰：「如，卽不如；齊人語也。加克者，有嫌也。」

段無弟，文稱君，甚之。又段當國，嫌鄭伯殺之無惡，故變殺言克。」○孔廣森曰：「當敵也，著其強禦。」

與國爲敵。左傳所謂「如二君」是也。經例當國者繫國，此已書鄭伯於其上，故不復繫鄭，直言段也。」

○解詁曰：「明當國者在外，乃地爾，爲其交連鄰國，復爲內難，故錄其地，當急誅之。不當國，雖在外，禍輕，故不地也。」